

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行为准则

一、目的

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以下简称“亚洲硅业”“我们”）始终坚持将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度融合于所有产业的日常运营之中，携手供应商在光伏领域深度耕耘、协同创新，共建绿色供应生态链。我们制定了《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行为准则》（以下简称“行为准则”），为供应商承担社会和环境责任以及遵循商业道德提供行为指引，减少运营对社会、环境的影响，并积极为社区贡献力量，鼓励供应商遵守劳工权益、健康与安全、环境标准以及商业道德的标准，积极保护环境、履行社会责任。

基于此，我们要求供应商按照“行为准则”中的要求经营业务并遵守其经营所在国家/地区的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并以此作为与亚洲硅业合作的前提条件。这些要求基于联合国全球契约和联合国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亚洲硅业供应商有义务在所有业务活动中以及与次级供应商的关系中贯彻本准则的原则。

二、适用范围

本行为准则适用于向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产品及/或服务的供应商（以下统称“供应商”）及其所有员工，包括合同工、临时工、学生工、学徒工、外籍劳工、直接雇员和其他类型的工作人员。

三、内容

本准则分别概述了商业道德、劳动权益与人权、职业健康与安全、环境影响、公司治理等相关标准及管理体系的要求。

1. 商业道德

供应商应遵守业务所在国或区域内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政府规范性文件及监管要求；供应商应遵守业务所有适用的国际公约、国际惯例的要求以及商业道德要求/准则/规范等。

1.1 反垄断和公平竞争

供应商在开展业务时必须完全遵守业务所在国或区域内所有适用的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国家和国际法律。供应商应秉持公平的交易、广告和竞争标准。

1.2 反贿赂、反洗钱及禁止资助恐怖主义

供应商在开展业务时必须完全遵守其业务所在国或区域内所有适用的反贿赂、反洗钱及反逃税的国家和国际法律。同时，供应商不得容忍任何形式的由其员工、第三方或中介从事的贪污贿赂行为，也不从事任何形式的贪污贿赂行为。

供应商需关注在业务过程中存在被利用进行洗钱或资助恐怖主义的风险。

1.3 出口管制与制裁合规

供应商应遵守业务所在国或区域内所有适用的贸易管制和经济制裁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通过将贸易合规嵌入公司制度与流程、结合外部法律法规的变化及时更新和调整，持续提升员工的贸易合规意识，实现各个业务环节的贸易合规管理与监督。

1.4 利益冲突

供应商应避免自利交易或利益冲突、不从事损害亚洲硅业利益的任何不道德或不诚信的行为。如存在利益冲突或发现潜在利益冲突风险，供应商应及时且如实地向亚洲硅业进行利益冲突申报，积极配合亚洲硅业，尽快对可能产生利益冲突的事项进行调整或回避。

1.5 隐私保护

供应商应承诺尊重并保护业务相关人员的个人信息，包括客户、供应商、员工及其他相关方，并确保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符合个人对隐私的合理期待。在个人信息的处理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收集、储存、使用、传输和共享等环节，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循所有适用的隐私保护及数据安全法律法规，采取适当措施，确保个人信息的安全性和保密性，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和滥用。

1.6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遵守业务所在国或区域内所有适用的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及国际公约。供应商应遵守与亚洲硅业签署的所有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合同或协议，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保护亚洲硅业商业秘密。供应商应尊重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其生产运营以及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应具有合法知识产权或合法授权，避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知识产权。

1.7 负责任采购

供应商应保证其本身及其供应商/合作伙伴不购买或使用有违劳工保护原则而生产的产品或原材料，并确保其提供给亚洲硅业的产品和原材料不含任何不道德采购或生产的成分。

供应商应保证其本身及其供应商/合作伙伴遵守当地的劳工保护和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及相关国际公认的原则或标准、遵守与本行为准则相适应的要求并通过内部规章制度，识别、预防、减轻、终止或最小化对劳工保护及环境的不利影响。

如果供应商在供应链中发觉上述陈述的任何警示信号可能不再有效，应立即通知亚洲硅业；同时，供应商应立即开展进一步核查，以核实供应商交付的货物是否可能含有不道德采购或生产的成分，并应向亚洲硅业提供合理的证明。

1.8 冲突矿产

供应商应遵守冲突矿产相关的法律法规，制定明确的政策或完善的程序，以确保不采购、不使用或销售来自于冲突国家或者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AHRA）的钽、锡、钨、金等矿石（“冲突矿产”）。供应商应参考《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中国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等管理指南，对其产品含 3TG 的供应链实施尽责调查，并根据亚洲硅业要求提供尽责调查结果或实施供应链管控措施，以确保不存在“冲突矿产”。

1.9 供应链追溯

供应商应建立并持续改进从产品至原材料的追溯管理体系与制造系统功能，实现自原材料采购、出入库、生产至成品发运交付全过程记录的真实性、关联性和完整性。供应商对其产品的全链条供应链进行合理地原产国或原产地查询和尽责调查，确保提供的产品不含任何不道德采购生产的成分；供应商遵循亚洲硅业订单的供应路径承诺和追溯要求，如供应商在其供应链中识别上述的任何警示信号，应立即书面通知亚洲硅业。如亚洲硅业有所要求，供应商依据要求开展进一步检查，以核实交付至亚洲硅业的货物的供应链是否含有不道德采购或生产的成分，并向亚洲硅业提供合理的追溯证明文件或检查报告。此外供应商应尽最大努力促使其供应商遵守本条款的陈述和保证。

2. 劳动权益与人权

供应商应确保遵守所在国或区域内所有适用的劳动和人权法律及国际公约，并确保不从事或容忍任何形式的违反劳动用工法律法规的行为。

2.1 禁止强迫劳动

2.1.2 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包括但不限于债役（包括债务质役）或契约劳动、非自愿或剥削性监狱劳动、奴役或贩卖人口。

2.2 未成年员工

2.2.1 在生产任何阶段均不得使用童工。“儿童”一词是指任何未满 16 岁，或低于完成义务教育的年龄，或低于该国家/地区的最小就业年龄（以这三者中最大者为准）的任何人。

2.2.2 不满 18 岁的员工（未成年员工）不得从事可能危及其健康或安全的工作，包括夜班和加班。

2.3 工作时间

2.3.1 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当地法律规定的最长时间。此外，每周工作时间（包括加班时间）不得超过 44 小时，紧急情况或异常情况除外。所有加班均应出于自愿。员工每七天应至少休息一天。

2.4 工资和福利

2.4.1 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应符合所有适用的工资法律，包括有关最低工资、加班时间和法定福利在内的各项法律。

2.5 不歧视/不骚扰/人道待遇

2.5.1 不得对员工实施暴力、基于性别的暴力、性骚扰、性虐待、体罚、精神或身体胁迫、霸凌、公开羞辱或言语侮辱等严苛的非人道行为；亦不得威胁要实施任何此类行为。

2.6 结社自由与集体谈判

2.6.1 尊重所有员工自愿组建和加入工会、进行集体谈判与和平集会以及拒绝参加此等活动的权利。

2.7 有效的申诉程序

供应商应为员工提供顺畅、安全的匿名投诉或举报机制，以便其投诉或举报工作过程中发现的违反本准则的行为；供应商应对举报信息依法依规客观调查、公正处理并反馈，并依据相关规定保护举报人免受报复，确保不会因举报行为受威胁、恐吓、骚扰等不公平待遇。

3. 职业健康与安全

供应商应确保在整个经营过程中遵守所在国或区域内所有适用的职业健康和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及合同中约定的职业健康和安全相关的条款，为员工提供并维护一个健康、安全和可靠的工作条件和工作环境。

3.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对于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安全隐患、职业健康危害因素，要通过工程措施加装防护硬件防护、工艺变更替换存在隐患的设备、材料等方式努力消除安全隐患及职业健康危害因素。对于消除不了的隐患、职业健康危害因素，通过管理措施，如明确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管理制度、规范作业员工的操作规程、配备防护用品等，降低隐患等级及危害程度，减轻对员工的影响。

供应商应向用工持续提供工作岗位所需的安全和职业健康培训，确保员工具备岗位所需的知识。

3.2 应急准备

3.2.1 应识别和评估潜在的紧急情况与事件，并通过实施应急预案和响应规程将其影响降至最低。

3.2.2 紧急演练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或按照当地法律的规定（以较严格的为准）进行。

3.3 公共卫生、饮食和住宿

3.3.1 应向员工提供干净的洗手间设施、饮用水和卫生的食品配制、存储和用餐设施。

4. 环境影响

供应商应确保在整个生产经营过程中遵守所在国或区域内所有适用的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保护的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及合同中约定的相关的条款。同时遵守经营活动中涉及的环境保护国际公约，关注国际及国内的环境保护立法变化，调整经营活动中的管控措施。

4.1 环境许可证与报告

4.1.1 应取得、维护并更新所有必需的环境许可证（如排放监控）、批准文书和登记证，并遵循其操作和报告要求。

4.2 预防污染和节约资源

4.2.1 通过改进生产、维护和设施流程、使用替代性材料、重复使用、保护资源、回收利用等做法或其他方式使用自然资源，包括水、化石燃料、矿产和原始森林木材。

4.3 固体废弃物

4.3.1 参与者应采用系统方法识别、管理、减少、负责任地处置或回收固体废弃物（无害废弃物），应跟踪和记录废弃物数据。

4.4 保护生物多样性

供应商应在整个生产经营过程中，努力减少对周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为保护、改善周边生态系统尽最大努力。

5. 公司治理

5.1 管理体系

供应商/合作伙伴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提升 ESG 管理水平，积极关注并实施对关于其供应商/合作伙伴的企业社会责任履行情况的尽职调查。对取得相关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按照相应标准建立管理体系或取得第三方审核认证的，亚洲硅业将其纳入供应商/合作伙伴管理加分项，同等条件下优先合作。

5.2 风险评估与风险管理

供应商应建立与本准则内容相关的管理体系识别，设立合理的风险管理目标、指标和实施计划，定期识别业务存在的 ESG 风险并开展相应的风险预防和控制措施，持续提高风险管理水平，降低与本准则相关的经营风险，还应促进持续改进。

5.3 审核与尽职调查

供应商还应全力配合亚洲硅业对其开展的年度尽职调查，供应商可以通过提供近一年内由权威第三方审核机构出具的合规 ESG 审计报告并配合亚洲硅业完成年度尽职调查，经亚洲硅业评估如符合 ESG 管理要求，可豁免亚洲硅业现场 ESG 审核；但是，如果亚洲硅业有理由怀疑供应商未能遵守本准则，则亚洲硅业有权自行开展审核。

同时，亚洲硅业也希望其供应商和合作伙伴进行尽职调查，根据风险和影响程度实施适当的缓解和补救措施，并向亚洲硅业透明地传达尽职调查结果。根据尽职调查结果的发现，亚洲硅业可能会与供应商合作，制定并实施整改计划。

5.4 利益相关方与社区参与

供应商应意识到其活动将对个人、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乃至人类的福祉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因此，供应商应致力于构建负责任的社区关系而努力，并以可持续的方式进行投资、运营等。尊重所在国家和社区，通过具有文化和社会价值的举措促进当地社区高质量发展。

5.5 信息披露

准确记录有关其商业活动、劳工保护、健康和环境实践的信息，并应根据有权相关方要求披露此类信息，不得伪造或虚假陈述。

四、供应商责任

供应商在与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业务时须遵守本准则要求，并确保其上游供应商全面知悉并宣导遵守本准则要求。当发生任何情况导致供应商以违反本准则的方式经营时，供应商须及时通知我司相关联系人，双方可进行线上、线下会议沟通，我们将根据自身掌握的经验和供应商共同商议提升方案、整改行动或补救计划，并在会议中明确的规定时限内，再次签订本行为准则进行留档。如最终不配合整改导致无法正常签订，则会暂停采购并考虑终止合作。为评估审查供应商遵守本守则的情况，我们可随时向供应商进行问询。供应商应及时提供公司合理要求的所有信息和文件。

五、解释

本行为准则为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的试行版本，后续将根据法律法规更新、政策导向调整等，通过动态更新机制持续完善版本内容，确保准则体系始终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并引领可持续发展方向。如对本行为准则相关条款产生歧义时，由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六、供应商承诺

我方已经收到、审阅并理解了上述《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行为准则》，并且作为我方与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当前及后续建立商业关系的前提条件，我方在此承诺遵守本准则。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姓名：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 ____日